

2108-440100-04-01-268547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穗发改投批〔2022〕117号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小埗—平山二期（首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报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报审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小埗—平山二期（首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H202206949）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保障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顺利实施，推进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根据市联审决策委员会会议精神（联审住建〔2022〕21号），原则同意实施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小坵-平山二期（首批）。

二、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项目选址位于花都区花山镇西部，位于花都大道南，平西启动区以东，新花大道（规划）以西。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安置区（含配套共建等）及配套市政工程。项目拟安置 688 户，总建筑面积 442251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337934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04317 平方米），其中 住宅 228219 平方米，商业配套 7225 平方米，其他公建配套设施 84237 平方米，架空层 15153 平方米，电房 3100 平方米。配套建设 6 条市政道路（含相应的市政配套工程），总长约 4.67 公里。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513441 万元，包含工程费用 22158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5513 万元（不含建设用地费），建设用地费 253993 万元，预备费 12355 万元。由财政资金安排 128002 万元，建设单位融资筹集 385439 万元。其中

（一）安置区估算总投资（不含大市政）482877 万元。包括工程费用 19547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2507 万元（不含建设用地费），建设用地费 253993 万元，预备费 10900 万元。

（二）市政配套设施估算总投资 30564 万元，包括工程费用 261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3005 万元（不含建设用地费），预

备费 1456 万元。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统筹管理，由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

五、建设工期。项目建设工期 24 个月。

六、招标事项。本项目勘察、设计、监理、建筑工程、重要材料及主要设备采购等均须采用委托方式进行公开招标（详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向我委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15 日

附件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小埗 平山二期（首批））

招标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及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建筑工程、重要材料及主要设备等子项必须全部采用委托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